

证券代码：301022

证券简称：海泰科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23200

债券简称：海泰转债

##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5年2月28日、2025年3月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 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经核查，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经核查，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目前，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须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公司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